

倍，達 7.0604 億元，探其原因，多以買賣雙方未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塑膠貨幣高使用度之際，如何具備高安全性，並建構電子商務市場安全交易環境顯為必須。

- 二、雖為為遏止信用卡盜刷、詐欺情形，信用卡組織正積極發展 Token（代碼化技術服務），將實體卡片轉換為虛擬卡片，持卡人交易過程之身分驗證與授權，會轉化為一組經過加密的代碼，而非真實的信用卡卡號，被竊取、冒用的機率將大幅降低，但於新技術成熟之前，中央相關部會仍須積極應對日新月異之詐欺型態，以使塑膠貨幣發展更為完善且安全。

（七）本院許委員淑華，針對高雄與台北市長相繼推出汽車共享計畫，期與國際團隊能在台灣提出汽車共享服務，同時也期望在系統整合、智慧交通、車載資通訊設備、自動駕駛、雲端與大數據分析以及電動車輛等技術與產業發展方面，能一起進軍汽車共享剛要崛起的亞洲新興市場。建請行政院責成所屬結合民間力量，加快推動公共運輸、慢行交通、共享汽車的多元整合創新服務，也讓相關產業隨著示範運行能夠技術輸出創造更大國家社會利益。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高雄與台北市長相繼推出汽車共享計畫，期與國際團隊能在台灣提出汽車共享服務，同時也期望在系統整合、智慧交通、車載資通訊設備、自動駕駛、雲端與大數據分析以及電動車輛等技術與產業發展方面，能一起進軍汽車共享剛要崛起的亞洲新興市場。期盼這項節能減碳、創新服務能為台灣民眾帶來更大福祉、為產業開創新的出路，期盼北高審慎規劃推動，引入國內外民間資源與充沛的創造力，讓台灣的汽車共享能繼公共自行車後成為國際另一共享經濟的交通典範。
- 二、事實上，汽車共享的概念已經有超過四十年的歷史，而隨著資訊、通信和物聯網技術的進步，全世界已有超過一千二百個城市俱有不同規模的汽車共享服務。除了美國汽車共享規劃目標是以取代家庭第二輛小汽車為主，歸納歐洲三十大汽車共享成功案例可以發現，這些城市有下列特性：（一）完善公共運輸發達、（二）人口較為密集、（三）合理停車付費與執法管理。換言之，汽車共享在城市應是扮演公共運輸輔助的角色，民眾大部份的時間仍以公共運輸代步，而在有「個人交通需要」的情況下，可以方便運用共享機制去使用個人機動運具，這也是許多城市推動汽車共享的口號：「聰明享用汽車好處、但不需要擁有汽車」。也因為整個世界發展趨勢，知名的歐、美、日汽車製造大廠與網路平台業者也都紛紛加入經營汽車共享的行列，積極主動與世界各大城市合作推動汽車共享與相關的創新服務。
- 三、對於台灣推動汽車共享，我們也期許下列推動方向。首先，對於共享的車輛方面，「電動

小汽車」當然是必要條件。雖然世界各地在過去十年有運用各類油、電能源車輛的不同成功案例，但考量氣候變遷與節能減碳的國際趨勢，以及我國電動車產業發展潛力，應用電動車共享的台北或高雄示範場域，將是透過國際合作打入綠色車輛供應鏈絕佳的機會。同時，過去由於種種原因使得台灣電動車的發展遠低於預期目標，由經濟部主導的「智慧電動車」國家策略計畫，正可結合交通部門與北高汽車共享計畫，在合理付費機制下積極推廣電動車使用，並順勢結合民間業者設置電動車輛所需的基礎設施，讓國人更能接受電動汽車，達到節能減碳的具體目標。

四、此外，在具體行動方面，北高市政府應積極運用「公私合夥（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 PPP）」的機制、運用「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來推動小汽車共享服務。尤其在政府訂定汽車共享合理功能需求後，應讓民間團隊充分發揮專業規劃短、中、長期創新服務與商業模式。在此「公私合夥」的機制下，除了資金方面可以引入國際投資，在營運方面也能有更創新的整合服務，甚至結合台灣機車共享的特殊服務。此外，PPP 機制更重要的是，民間業者相較於政府機構，能有引入新技術的更大彈性，讓未來經營團隊能對於綠能車輛、行動通訊、行車安全、停車管理、整合付費等所需的創新技術，能夠縮短決策時程即時引入提供更多的加值服務。

（八）本院許委員淑華，鑒於近年來全台各縣市，出現以誇張藥效及療效的詐騙集團，假借健康講座及饋贈油、鹽、洗衣粉等贈品為誘因，聚集老人進行詐騙。為了遏阻這股歪風再起，危害東台灣民眾的權益，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單位有必要再次攜手合作，齊力打擊不法犯罪，瓦解這類專門又騙老人家，販賣誇張療效的犯罪集團。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近年來全台各縣市，出現以誇張藥效及療效的詐騙集團，假借健康講座及饋贈油、鹽、洗衣粉等贈品為誘因，聚集老人進行詐騙。這類詐騙集團因有利可圖，如星火燎原一般，不斷地往鄉間擴增蔓延，造成許多老人不僅損失金錢，也造成健康危害。這新興的犯罪手法，業者藉由贈送禮物方式吸引老人聚集。只要老人家到場，不論是否購買任何商品，均能獲得贈品。這套行銷手法一傳十，十傳百，吸引愈來愈多老人聚集在一起。業者初期係以健康講座為幌子，卸除民眾的戒心，也企圖藉此躲避政府機關查緝。
- 二、這類犯罪集團等到老人逐漸上場，便逐步誘騙購買其謊稱療效的食品、國外進口的保健食品，或是牛樟芝等，而且依老人的財力及易騙程度愈賣愈貴。外縣市甚至傳出一瓶原本價值數百元的食品，竟可賣至二十七萬元，可見這類誇大療效的詐騙技倆不容小覷。民眾遭到誇大療效業者詐騙，不僅損失金錢，也因此不信賴醫療而延誤病情，許多民眾甚至因購